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

110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

術科考試時間表及教室分配表

日期：110 年 4 月 27 日 (二)

時間：8:40-9:00 報到；9:00 預備；上午 9:10~12:00 下午 13:00~16:30，
(文保 12:55 報到、預備；13:00-17:00 考試)

地點：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系館

地址：臺北市師大路一號

組別	考試科目	准考證號碼	考場地點	時間	項目	
美術創作理論組	水墨畫	水墨畫	80606001-80606009	美 305	8:45-9:00	報到/測量體溫/繳交問卷(大廳)
					9:00	預備(試場內)
					9:10~12:00 13:00~16:30	考試
	繪畫	油畫	80606010-80606023	美 402	8:45-9:00	報到/測量體溫/繳交問卷(大廳)
					9:00	預備(試場內)
					9:10~12:00 13:00~16:30	考試
	文物保存維護科技組	鉛筆素描淡彩	80606024	美 402	12:55-13:00	報到/測量體溫/繳交問卷/預備(試場內)
					13:00~17:00	考試

注意事項

1. 須繳驗准考證及身分證以供查核，未攜帶前項證件者，不得參加考試。
2. 考試開始後，遲到逾 20 分鐘者，不得進入試場；已入場應試者，40 分鐘內不得離場。強行入場或離場者，取消其考試資格。
3. 考試進行中，考生之間不得交談，應考時有任何疑慮請洽試務人員。
4. 考生除應考用具外，各種參考書籍(包含筆記本、速寫本等)及電子通訊產品(包含手機、電子字典、數位相機等)一律禁止攜入考場。
5. 考試完畢，請將試題、試卷一併繳回。
6. 考生請自行攜帶畫具，畫架、畫板、畫紙(布)等由系上提供。
7. 考生須於預備時間到場，以視情形抽籤考試座位。
8. 進入本系館及應試時請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本系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措施。
9. 其餘考場規則請參照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」。